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目的：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以下简称“套期保值业务”），旨在降低或规避汇率、利率波动带来的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减少汇兑损失等，控制经营风险，从而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

2、交易品种及交易工具：本次套期保值业务的主要交易品种和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外汇掉期交易、外汇期权及利率互换等衍生品，以及基于以上产品的结构性商品等。本次套期保值业务的基础资产主要为汇率、利率。

3、交易场所：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合法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主要为信用良好的银行。

4、交易金额：本次拟开展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动用的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为人民币 2,000 万元，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在开展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上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

5、涉及审议程序：本次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拟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6、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情况概述

1、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公司及子公司进出口业务规模持续扩大，但由于外汇市场的不确定性，为锁定成本、降低或规避汇率、利率波动带来的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减少汇兑损失等，控制经营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利率套期保值业务，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减少汇率、利率波动的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该业务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安排资金的使用。

本次拟采用远期外汇合约、外汇掉期交易、外汇期权及利率互换等衍生品，对冲进出口合同预期收付汇、外币贷款及手持外币资金等的汇率、利率下跌风险，其中远期外汇合约、外汇掉期交易、外汇期权及利率互换等外汇衍生品是套期工具，进出口合同预期收付汇、外币贷款及手持外币资金等是被套期项目。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降低汇率、利率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的变动程度，从而达到风险相互对冲的经济关系，实现套期保值的目的。

2、交易金额：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为人民币 2,000 万元，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在开展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上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实际需缴纳的保证金以最终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约定为准。

3、交易方式：本次套期保值业务的主要交易品种和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外汇掉期交易、外汇期权及利率互换等衍生品，以及基于以上产品的结构性商品等。本次套期保值业务的基础资产主要为汇率、利率。本次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场所为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合法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主要为信用良好的银行。

4、交易期限：本次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上述交易额度可在开展期限内循环滚动使用。在开展期限内，由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制定日常套期保值业务的具体操作方案并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5、资金来源：本次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和银行信贷资金。

二、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有关规定，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进行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主要包括：

1、市场风险：衍生品交易合约汇率、利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利率的差异将产生交易损益；在衍生品的存续期内，存在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导致其价格变动，从而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至到期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累计值等于交易损益。

2、内部控制风险：套期保值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操作风险：由于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4、法律风险：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时，存在交易人员未能充分理解交易合同条款和产品信息，导致经营活动不符合法律规定或者因外部法律事件而造成交易损失。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选择结构简单、风险可控、流动性强的产品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并严格控制相关交易业务的资金规模，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该交易业务。公司将审慎选择交易对手和交易品种，与具有合法资质且信用良好的大型商业银行等

金融机构开展交易。

2、公司制定了《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对公司进行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权限、业务流程、风险管理制度等进行明确规定，有效规范套期保值业务行为。

3、公司将加强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管理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由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并将审查情况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四、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将按照国家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反映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五、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 3、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3 日